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YD02023-002

项目名称：榆林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号	合同包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合同履行期限
1	榆林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否	签订合同之日起，为期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3)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8)《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承担项目主体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或具有社会工作专业研究与服务的事业单位。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3.2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需具有初级及以上(含初级)专业社工人员资格证书且提供最近连续3个月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人员不少于3人,需提供最近连续3个月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

3.3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2023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3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供应商须自行声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3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3.7 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异常经营名录,不得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3.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格式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两项承诺均须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公示并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网页截图)；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8月28日至2023年8月30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1:3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8月3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8月3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平台报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采购文件。电子采购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2) 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

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具体操作方式详见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使用 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制作、封装、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单位开标现场需携带 CA 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 E18、E19 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4）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谈判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5）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注：各供应商开标当天自行在电脑上进行二次报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地址：榆林市灵秀街 64 号

联系方式：1340919339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越达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航宇路国家粮食储备库北 10 米 3 楼

联系方式：0912-81417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工

电话：13310992221